债券代码：152513.SH　　债券简称：20 钦临 01

2020 年第一期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第三次）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4 日
- 分期偿还本金日：2024 年 1 月 5 日
- 本次偿还比例：14%

2020 年第一期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14%的本金。本期债券分期偿还后，债券的面值和债券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均有所下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现将本期债券的分期偿还本金的信息提示如下。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查阅发行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2020 年第一期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0 年第一期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20 钦临 01

3、债券代码：152513.SH

4、发行人：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8.9 亿元

6、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债券，同时附加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现根据本期债券提前兑付部分本金的决议及相关公告，增加 2024 年 1 月 5 日为付息兑息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14%的本金，剩余本金按照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4、5、6、7 年末分别按发行总额的 6%、20%、20%、20%的比例偿还。

7、票面利率：6.95%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原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6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5 日止，本期债券的原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7 月 6 日。现根据本期债券提前兑付部分本金的决议及相关公告，新增 2024 年 1 月 5 日为付息兑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后面值变更情况

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后，债券对应的面值变更为 66 元。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三、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4。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20年第一期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第三次）》的盖章页）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4日